

清远市政府采购项目 委托代理协议书

采购项目名称：较剪陂枢纽通行桥应急处置

采购人：广东省北江航道事务中心本部

采购代理机构：清远市深联招标有限公司

委托人（以下称甲方）：广东省北江航道事务中心本部

受托方（以下称乙方）：清远市深联招标有限公司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和《广东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〉办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等有关规定，甲方将以下项目委托给乙方组织实施采购。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，按照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，在甲方委托范围内依法组织政府采购工作。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，现就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协议。

第一条 委托项目基本情况

（一）采购项目编号：440000-201803-171004017001-0006

（二）采购项目名称：较剪陂枢纽通行桥应急处置

（三）采购内容，用途，数量如下

1. 采购内容：较剪陂枢纽通行桥应急处置。

2. 数量：1 项。

3. 用途：综合考虑桥梁安全性、经济性及耐久性，对较剪枢纽通行桥进行修补改造。

（四）委托金额人民币：5,350,000.00 元

（五）采购方式：公开招标

第二条 甲方委托乙方的具体事项

（一）制定评审方法、步骤、标准，编制及解释采购文件。

（二）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采购信息公告。

（三）供应商资格预审（邀请招标等方式时采用）。

（四）依法抽取专家组建评审委员会（或谈判、询价小组）。

（五）主持开标活动。

（六）甲乙双方对投标人的资格性文件共同审查。

（七）组织评审工作，并做好评审记录。

（八）将评审报告和评标结果确认函送采购人。

（九）在政府采购指定媒体上发布中标（或成交）公告，发送中标（或成交）通知书。

（十）答复供应商关于采购程序方面的询问和质疑。

(十一) 采购活动有关文件报送备案及存档(验收证明由甲方自行存档、保管)。

(十二)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。

第三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(一) 应指定一名采购人代表，代表甲方与乙方处理政府采购过程中的有关事宜。

(二) 应向乙方提供委托项目的用户需求书，包括详细的技术规格、参数及要求和服务内容等书面材料，并负责回复供应商对该材料提出的疑问(或质疑；或投诉)事项。

(三) 应对乙方编制的采购文件予以审核并签字确认。

(四) 有权就委托的项目提出合法、合理的要求，但不得指定供应商或指定品牌，不得提出含有倾向性、限制性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的要求。

(五) 依据有关规定可派一名采购人代表参加评审委员会，但不得非法干预、影响评审方法的确定、评审过程和结果。

(六) 和乙方代表一起对投标人的资格性文件进行审查。

(七) 有权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中标(或成交)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中标(或成交)供应商。

(八) 有权对乙方组织的采购活动进行监督。

(九) 有义务保守采购活动中的商业秘密。

(十) 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政府采购制度。

第四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(一) 应接受甲方监督，维护甲方和供应商的合法权益。

(二) 应依据甲方要求为甲方提出科学的采购方案。

(三) 应根据甲方要求编制采购文件，并报甲方确认。

(四) 应满足甲方的合法、合理要求，但对违法违规以及无理的要求应予拒绝。

(五) 可以依据需要或根据规定，就采购文件征询有关专家或者供应商意见。

(六) 应当依法组建评审委员会。

(七) 和甲方代表一起对投标人的资格性文件进行审查。

(八) 应依法及时答复供应商就采购程序方面提出的询问和质疑。

(九) 协助甲方签订合同，并提供合同格式。如甲方需修改合同格式，需书

面通知乙方。乙方再根据甲方的通知进行修改。双方须保守采购活动中的商业秘密。

(十)可依法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用。

(十一)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政府采购制度。

第五条 委托协议的变更和终止

(一)甲乙双方在协商一致的情况下，可以在采购法和合同法许可范围内对委托协议内容做出变更，如作出变更的应当签订补充协议；如发生了不可抗力或重大变故等原因，致使采购项目发生更改或取消的，应签订补充协议或终止本协议。

(二)项目采购不成功，如需重新组织采购的，此协议继续有效。

第六条 有关费用

(一)乙方承担组织项目采购活动的全部费用；

(二)乙方按采购文件约定向中标（或成交）供应商收取服务费。（收费金额详见采购文件）

第七条 违约责任

甲乙双方应遵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规定和本协议的约定，否则，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因违约造成经济损失的，由违约方承担。

第八条 其他

(一)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。本协议一式二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。

(二)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后解决。

甲方（盖章）

代表签字：

项目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传真：

邮箱：

签约地点：清远市

签约时间：2018年3月30日

乙方（盖章）

代表签字：

项目联系人：李幸男

联系电话：3382025；13432707945

传真：3380185

邮箱：66490679@qq.com